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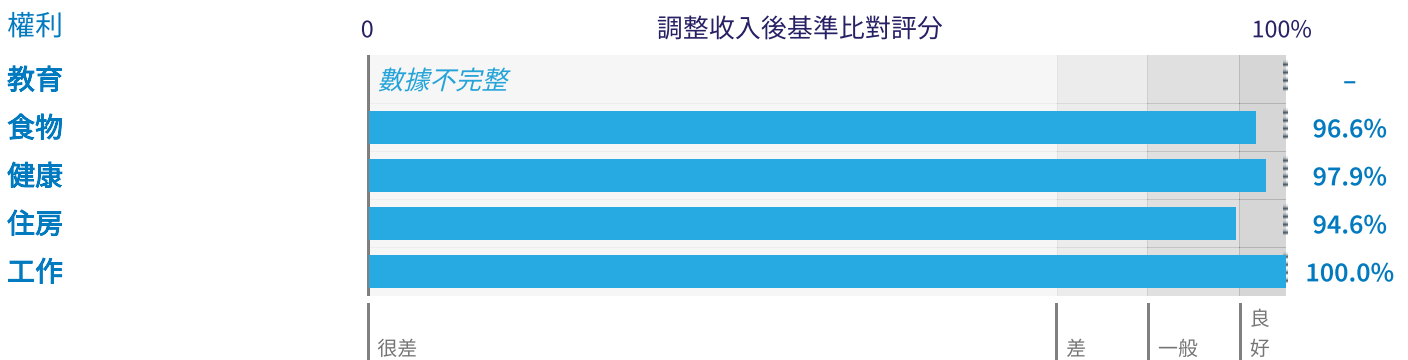
中國

生活質量權

經濟和社會權利 (2022)

總評分 N/A

與國家收入水準可實現的生活品質相比，中國的表現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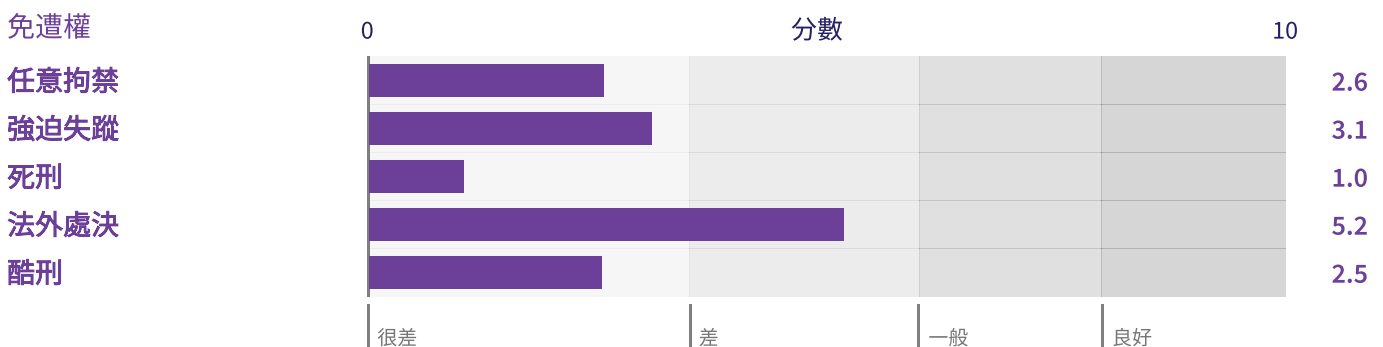
與其他東亞國家相比，中國提供**高於平均**的生活質量。由於我們只掌握中國部分數據，所以此評分僅根據現有的數據計算。（根據‘調整收入後比對’標準比較）。

人身完整性權利

公民和政治權利 (2024)

總評分 2.3 / 10

中國政府在尊重各項權利的情況如何？



中國的人身完整性權利分數是 **2.3 分（總分10分）**。分數顯示**很多人**的人身完整性權利受到以下一項或多項侵犯：任意逮捕、酷刑、失蹤、處決或法外處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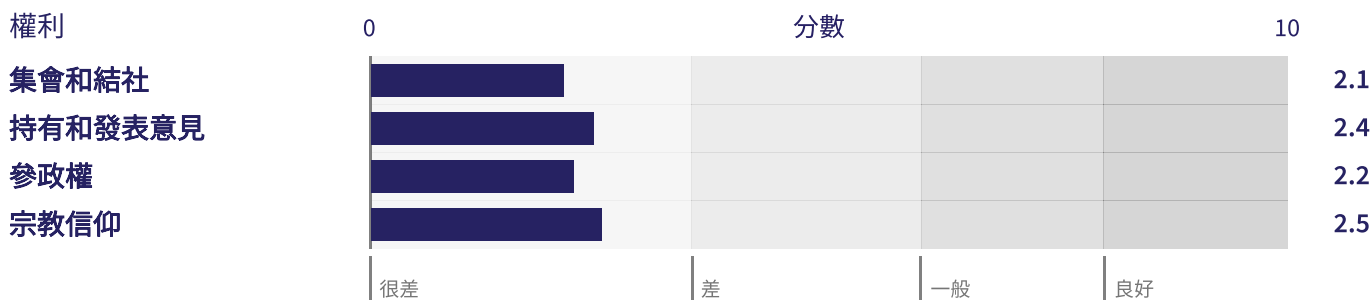
由於我們在東亞和太平洋地區沒有掌握足夠公民和政治權利的數據，所以在這方面不能作區域比較。在我們樣本中的其他國家相比，中國顯示了**低於平均**的人身完整性權利。

賦權

公民和政治權利 (2024)

總評分 1.9 /10

中國政府在尊重各項權利的情況如何？



中國的賦權分數是 **1.9 分（總分10分）**。分數顯示**很多人沒有**享受到他們該有的權利和政治自由（言論權利、集會和結社權利以及民主權利）。

由於我們在東亞和太平洋地區沒有掌握足夠公民和政治權利的數據，所以在這方面不能作區域比較。在我們樣本中的其他國家相比，中國顯示了**低於平均**的賦權。

國家詳情

人口

1,410.7m (2023)

人均GDP

\$12,614 (2023) \$22,138 (2023)
美元 2021年購買力平價元

要詳細了解該國的分數，請訪問 rightstracker.org/zh

數字解讀 (繁體)

生活質量

總體而言，根據我們的調整收入後比對基準，相較於其他東亞國家，中國的經濟和社會權利的表現優於平均水平，但仍面臨重大挑戰。我們為中國的受教育權、食物權、健康權、住房權及工作權作出評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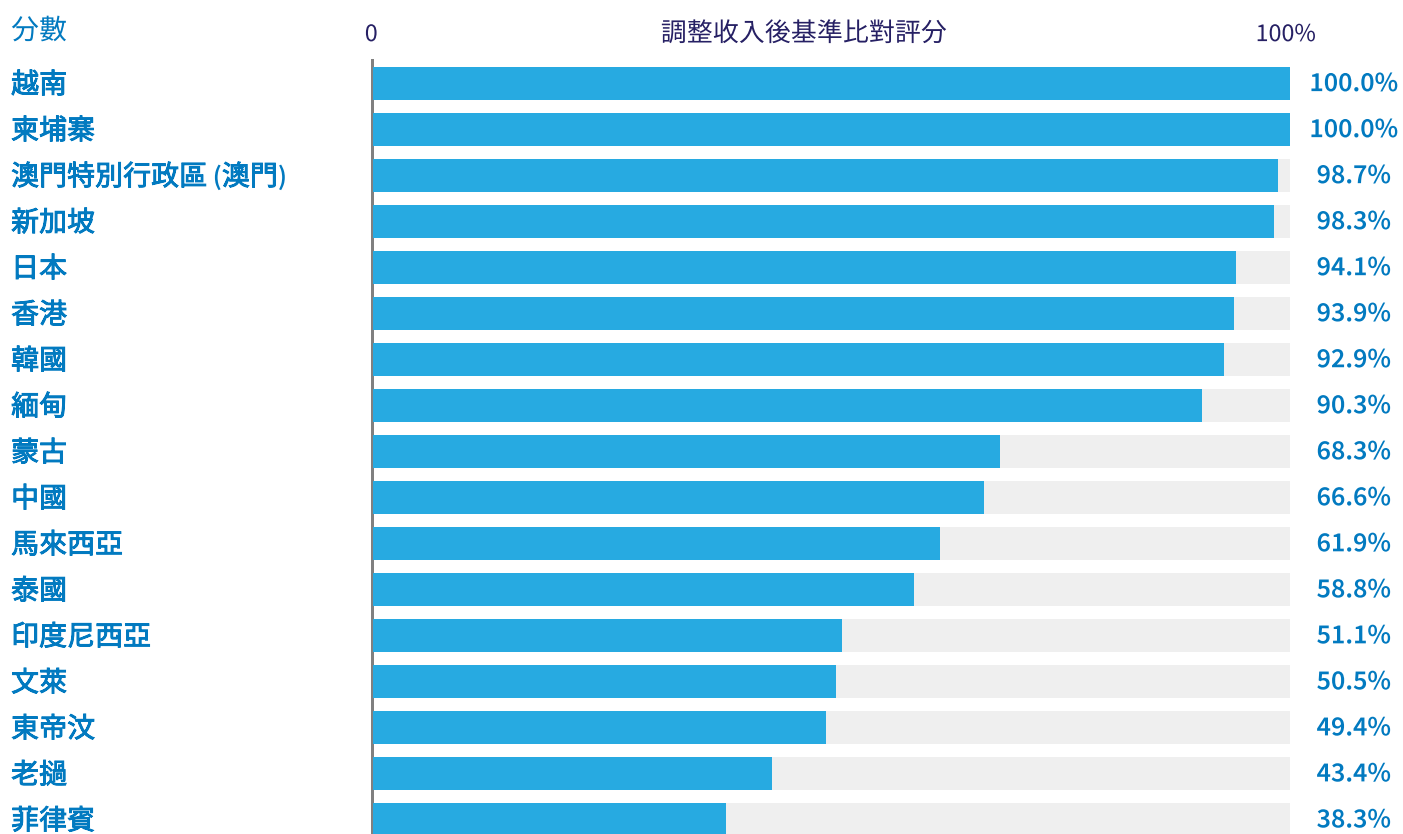
根據中國簽署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所有簽約國家都同意將其最大的可用資源用於這些領域，以求為人民創造更好的生活。

HRMI 計算了中國在現有收入水平下可實現的目標。得分以實際潛在成就的百分比表示。中國在**工作權**方面得分最高，100% 的得分意味著在當前收入水平下，中國已盡其所能。為了進一步改善，並確保更多中國人充分享有工作權，中國需要提高收入。

中國在**健康權**（97.9%）、**食物權**（96.6%）和**住房權**（94.6%）方面也取得了不錯的成績。以中國當前的收入水平來看，中國在這些人權方面的表現已接近其可實現的最佳水平。中國現在仍有能力取得一些進步，但隨後需要增加收入才能取得進一步的改善。

在我們衡量的生活質量權中，中國最需要改善的是**優質教育權**，分數為66.6%，落在「很差」範圍中。在17個東亞國家當中，這個分數讓中國在優質教育部分名列底部一半，僅低於蒙古和緬甸，只高於馬來西亞和泰國。

東亞和東南亞的優質教育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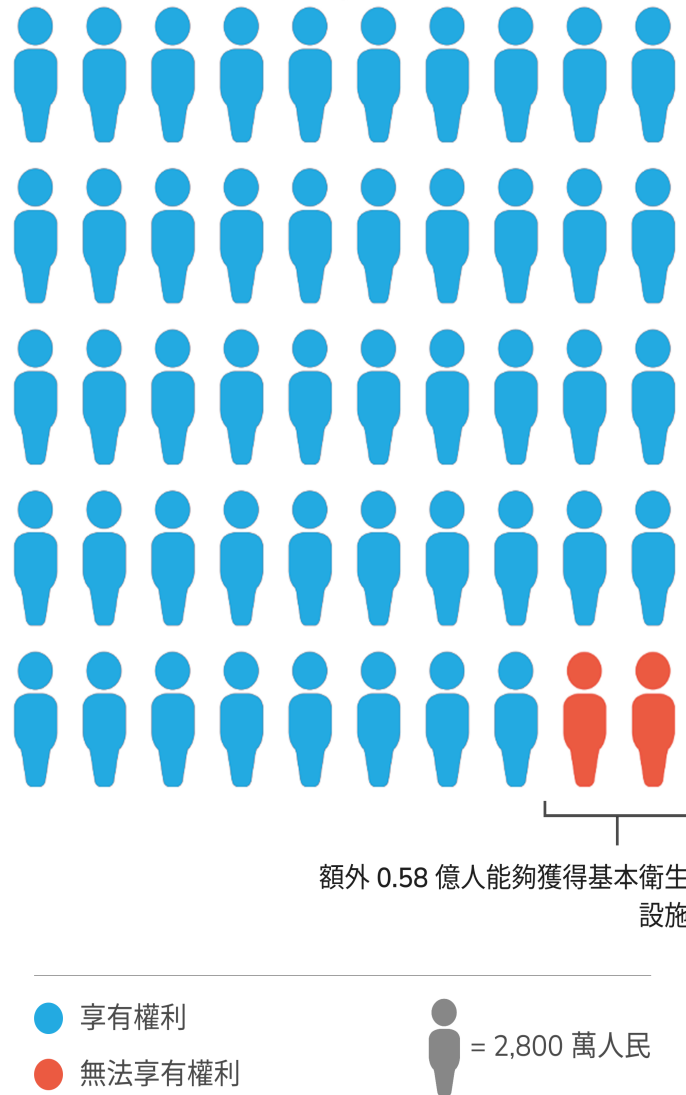
我們進一步將**住房權**細分為**衛生設備權**和**用水權**得分。

根據人均 GDP 為 12,614 美元，我們計算出中國有足夠的資源來確保所有居民的家中都有自來水和廁所。

然而，中國92.7%的**基本衛生設施生權**分數表明，儘管中國有能力做得更好，但許多人被遺漏了。如果中國高效地使用其可獲得的資源，基本衛生設施權分數可以達到100%，這意味著將再有5800萬的中國人能在家中用上基本衛生設施。

有多少人的家中至少能獲基本衛生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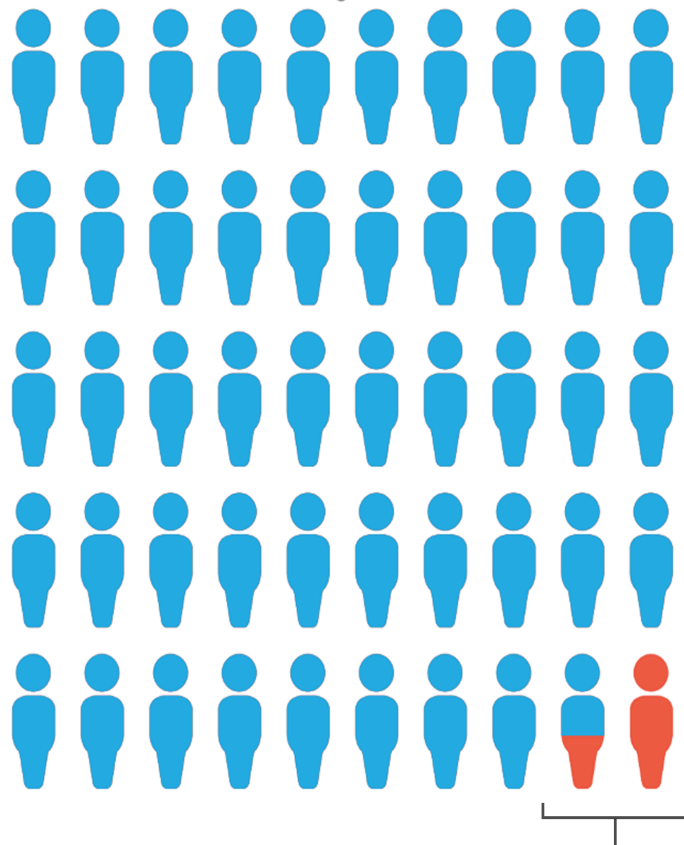
13.54 億人已經獲得了基本衛生設施



如果中國把**用水權**從 96.5% 提高到 100%，那麼將有超過 3800 萬的人口可在其住所使用自來水。

有多少人可以在他們的居所獲得用水？

13.74 億人已經可以在他們的居所獲得用水



額外 0.38 億人可以在他們的居所獲得用水

- 享有權利
- 無法享有權利

● = 2,800 萬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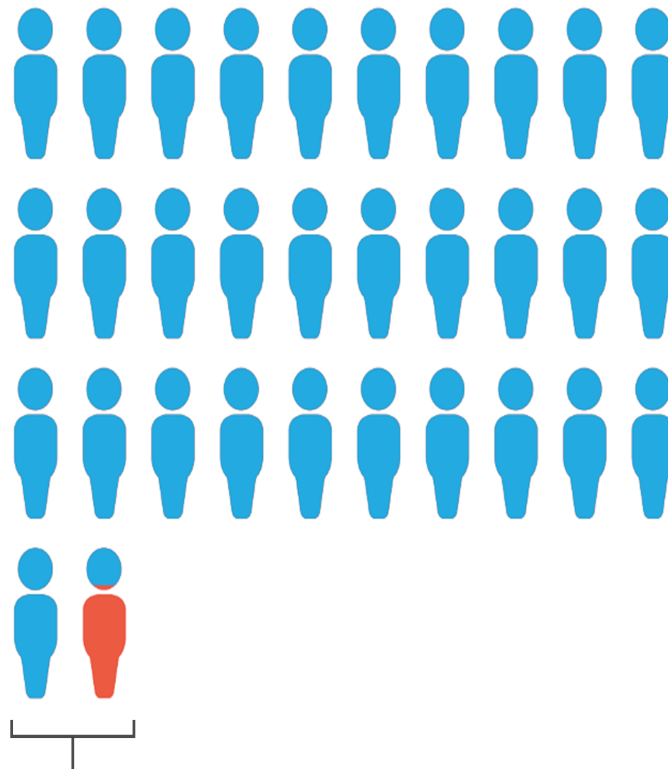
好消息是，自2001年以來，中國的**住房權**得分一直在穩步提升，當時全國得分為69.8%。2021年至2022年的進展表明，在此期間約有2100萬人獲得了基本衛生設施，約有1200萬人獲得了家中用水。中國在用水權方面的得分高於基本衛生設施方面的得分——分別為96.5%和92.7%——但過去五年中，中國在衛生設施使用權的方面得分提升更為顯著——分別為9.1個百分點和4.6個百分點。

在**食物權**方面，如果中國得分從96.6%提高到100%，那麼大約有140萬五歲以下兒童將獲得充足的營養食物以健康成長——這意味著中國所有五歲以下兒童都將獲得充足的營養食物以健康成長。這是一個可以實現的目標。

在過去的20年裡，中國在保障人民食物權方面有所改善，目前的得分為96.6%，相較於2000年的84.6%，有了顯著提升。

有多少兒童有足夠的營養食物來健康成長？

6,300 萬名5歲以下兒童獲得足夠的
營養食品



新增 140 萬兒童獲得足夠的營養食物

● 享有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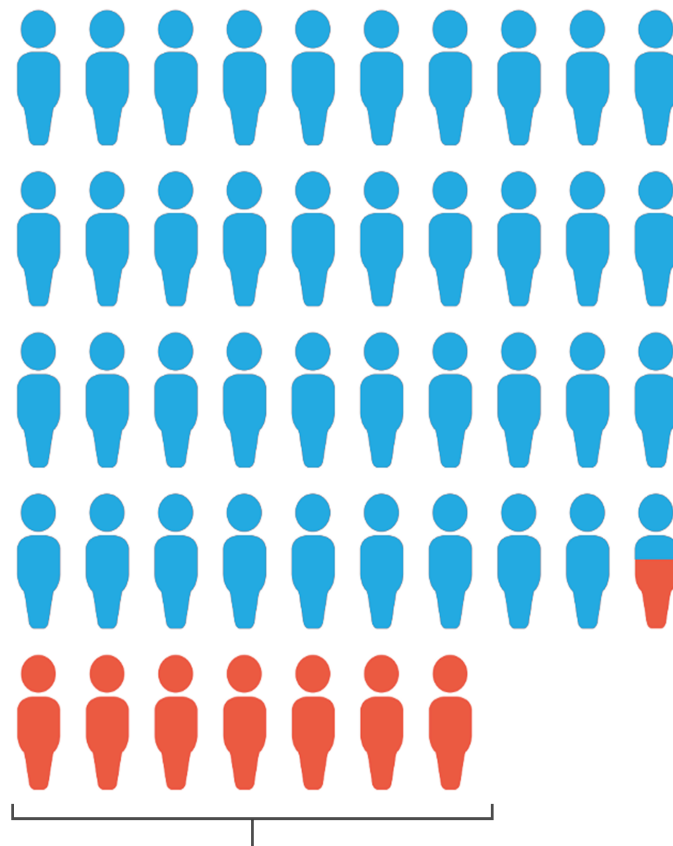
● 無法享有權利

● = 200 萬人民

在**工作權**方面，中國在消除絕對貧困方面取得了巨大進展。它在確保人們至少享有生活收入（即每天3.65美元絕對貧困線以上的收入，以2017年購買力平價衡量）方面的得分從2002年的42.5%上升到2021年的100%，有效地消除了絕對貧困。

有多少人不是相對貧窮的？

11.15 億人們的收入至少是中位數收入的一半



新增 2.1 億人們可以擺脫相對貧困

- 享有權利
- 無法享有權利

 = 2,800 萬人民

然而，中國目前面臨的更大挑戰是消除相對貧困。也就是說，確保人們至少享受中位數收入的一半，從而能夠過上體面的生活。2018年，中國的公平（相對）收入得分僅為37.6%（有數據最近的一年）。將相對貧困率預測到2022年，雖然11.15億人有足夠的錢過上體面的生活，但2.1億人被不必要地剝奪了這項權利。

中國在保障人民實現**健康權**這一方面位居世界第二。當使用中低收入評估標準時，其得分為98.2%。而以高收入評估標準和收入調整後的基準，中國仍然位居世界第十一位。在中低收入評估標準下，中國擁有完整數據的四項權利中，健康權是中國受資源約束最為嚴格的一項權利。要取得顯著的進步，必須提高收入水平。

至於最需要改進的地方，即健康權，專家受訪者指出，醫療保健服務存在不平等現象，包括地區差異，以及財富和政治影響力差異。

按照目前的收入水平，中國應該已經能夠像世界上任何國家一樣，在實現中低收入標準所評估的食物權、住房權和工作權方面做得很好。

高危人群

中國不僅在我們所評估的所有權利方面有改善空間，它還需要考慮不平等性。專家們認為有幾類人有較高的錯失權利風險。這些人包括：

- 社會或經濟地位的人群，包括農民和農村地區邊遠地區、山區或欠發達地區的人區嘅啲人
- 人權倡導者、抗議者、活動人士和任何批評政府的人；及其家庭成員
- 少數民族人士
- 新疆人，尤其是維吾爾人
- 西藏人民
- 殘障人士
- 老年人
- 被拘留人士
- 宗教少數群體人士
- 無國籍者或不在戶籍系統中的人

有關完整列表，請參閱人權追蹤系統上高危人群一欄。數據還顯示，政治活動，尤其是對政府的批評，與缺乏經濟和社會權利之間存在密切聯繫。

改善空間

中國在確保所有人享有至少維持生計的收入方面取得了顯著進展。然而，中國其他生活質量得分表明，即使沒有更多資源，中國仍有可能顯著改善人民的生活。

如果中國能夠更有效地利用資源保障人民福祉，那麼我們衡量的所有權利都能實現100%。然而，儘管中國的最高得分達到了黃金標準——最低生活保障權達到了100%，但按照中低收入國家評估標準，中國在接受優質教育的權利方面得分最低——僅為66.6%，與這一水平相差甚遠。

中國若是更好地履行其權利義務，並在我們衡量的所有權利上取得 100% 的滿分，我們將可以看到更多中國人民在即便收入沒有增長的情況下也能過上有尊嚴的生活。例如，如果中國達到滿分 100%，我們將看到以下額外受益人數：

- 如果中國能充分利用好其現有資源，我們預計將**額外有137萬5歲以下兒童可健康成長，不會發育不良。**
- 如果中國按照最佳實踐運作，我們預計每年將**額外有30,000個新生兒能夠順利成長到5歲。**
- 如果中國能充分利用好其現有資源，我們預計將**額外有99,000個新生兒出生時有健康的體重。**
- 如果中國充分發揮自身潛能，即使考慮到收入的限制，也將**額外有447,000名15歲青少年可活到60歲。**
- 如果在中國有效利用好其資源，那麼將**額外有5800萬人家裡能安上廁所，額外有3800萬人可以在家裡用上水。**
- 如果中國就其現有資源充分發揮自身潛能，**2.1億人將可以脫離相對貧困。**

免受政府迫害

中國在**人身安全權**方面的得分是2.3，滿分10分。這表明有許多人面臨著任意或政治逮捕或拘留、酷刑和虐待、強迫失蹤、處決或法外處決的危險。在我們調查的37個國家中，中國得分最低。在我們調查的37個國家中，中國得分最低。

其中，中國在**免於死刑權**方面的分數是最差的，總分10分僅得1.0分。這是我們所評估國家中最低的一個得分。

我們調查的人權專家表示，抗議或批評政府的人，以及少數民族和宗教少數群體的人，面臨被處決的額外風險。

絕大多數受訪者都認為，人權倡導者、抗議者、記者和批評中國共產黨的人尤其有可能遭受各種侵權行為，特別是任意逮捕和拘留、強迫失蹤、酷刑和虐待。受訪者尤其注意到持不同政見者、被拘留者和支持民主的人士面臨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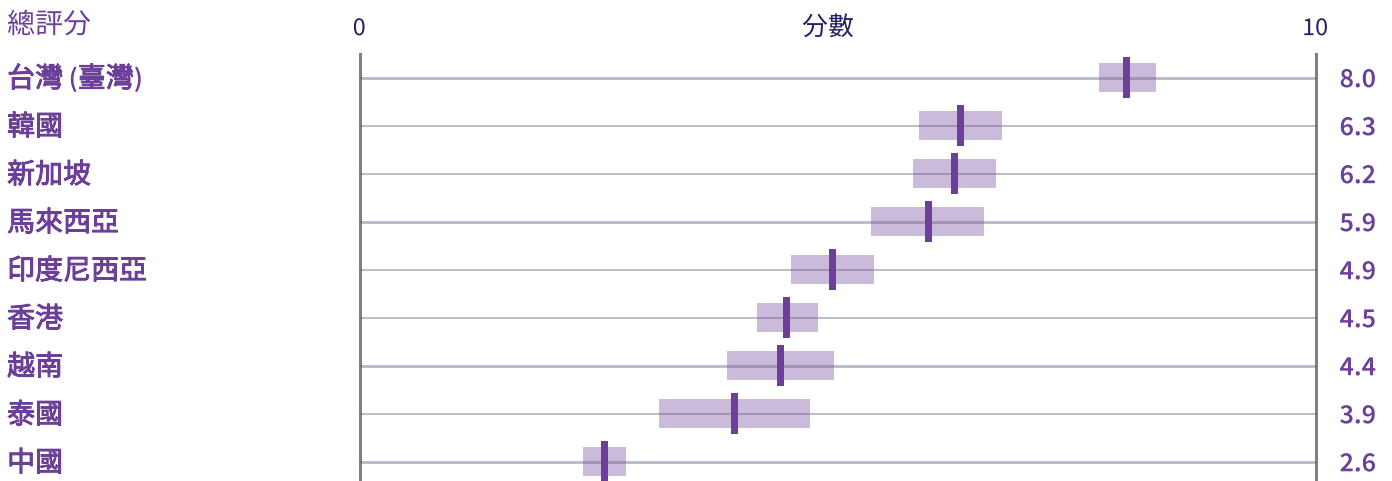
被拘留者、人權捍衛者以及抗議或參與非暴力政治活動的人在所有五項國家安全權利方面面臨額外風險。

其他弱勢群體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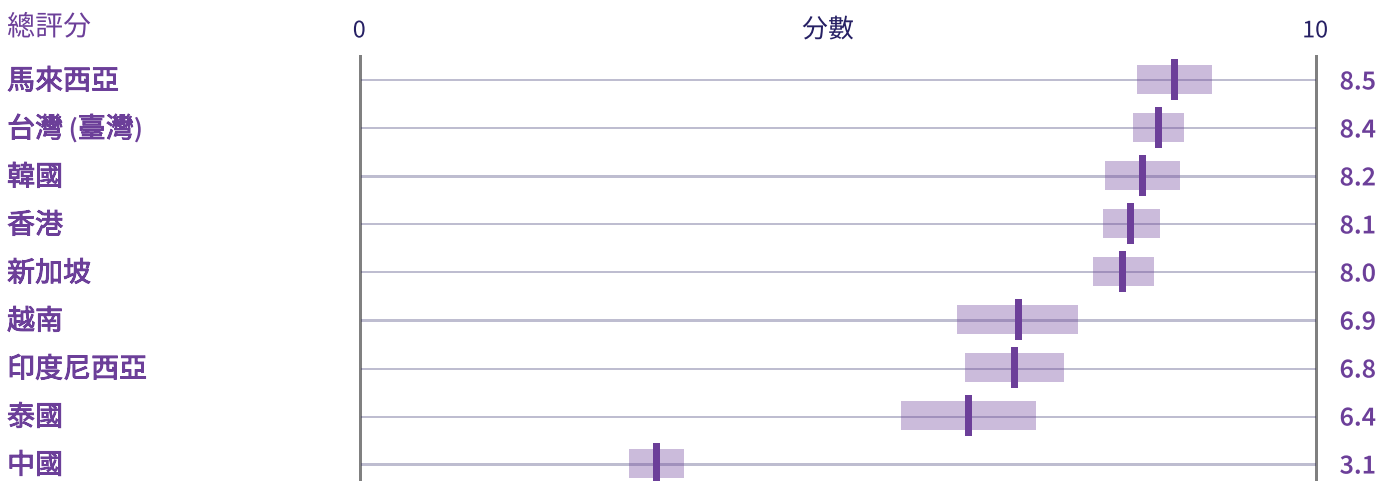
- 被拘留者和被指控犯罪的人，特別是涉嫌恐怖主義的人
- 任何批評政府的人
- 記者
- 西藏、新疆、香港民眾
- 穆斯林、基督教徒以及信奉法輪功等其他宗教的人

在我們為這些權利作出衡量的其他東亞及東南亞國家和地區中，中國在所有五項免受政府迫害方面得分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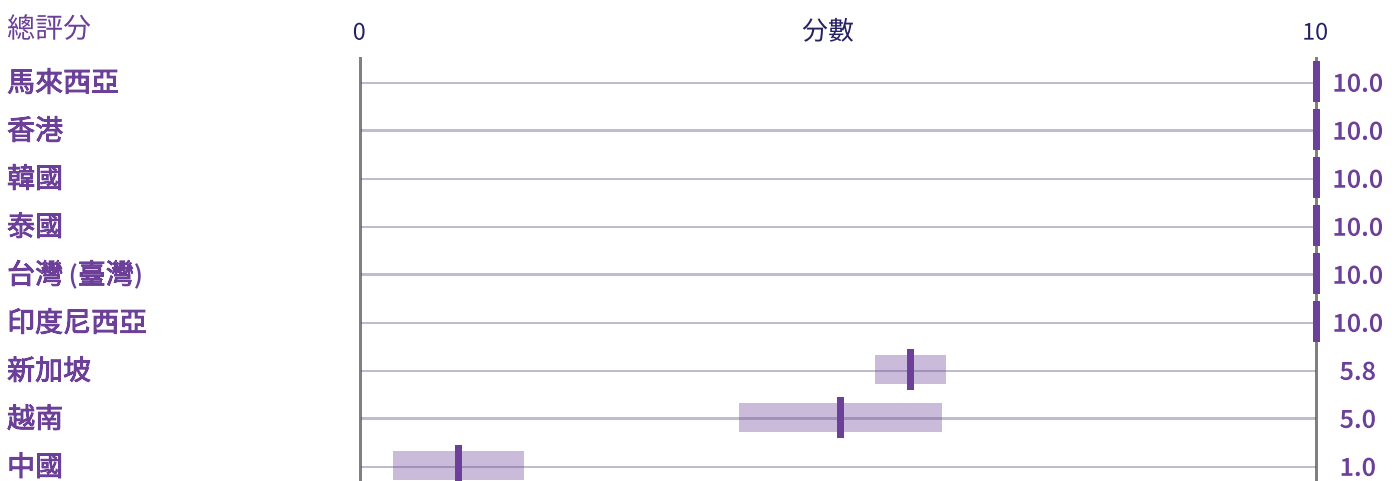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免受任意逮捕及看押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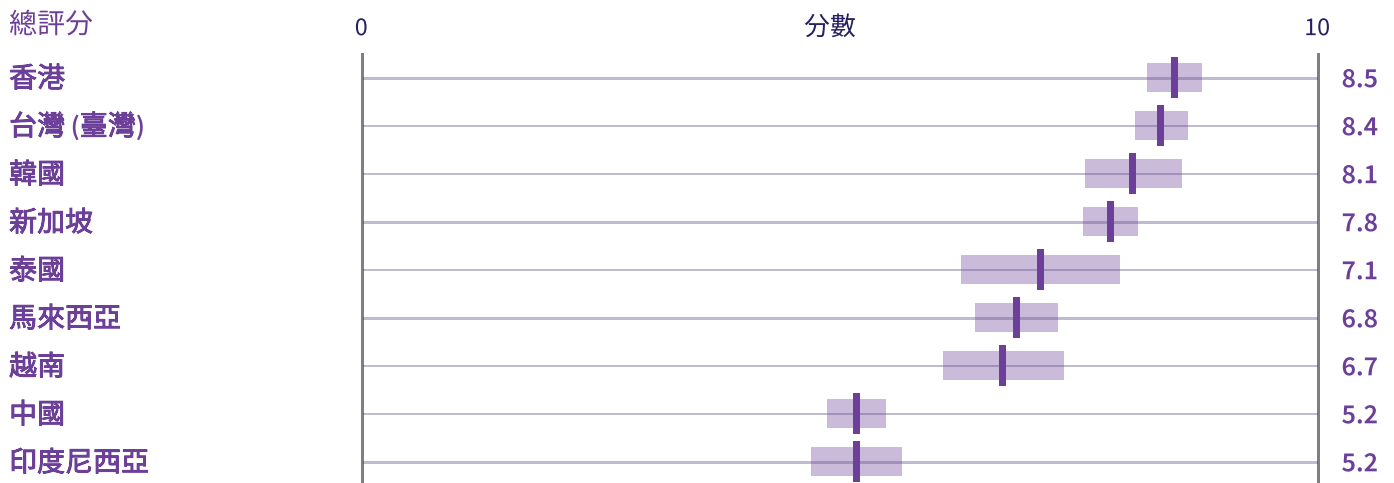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免受強迫失蹤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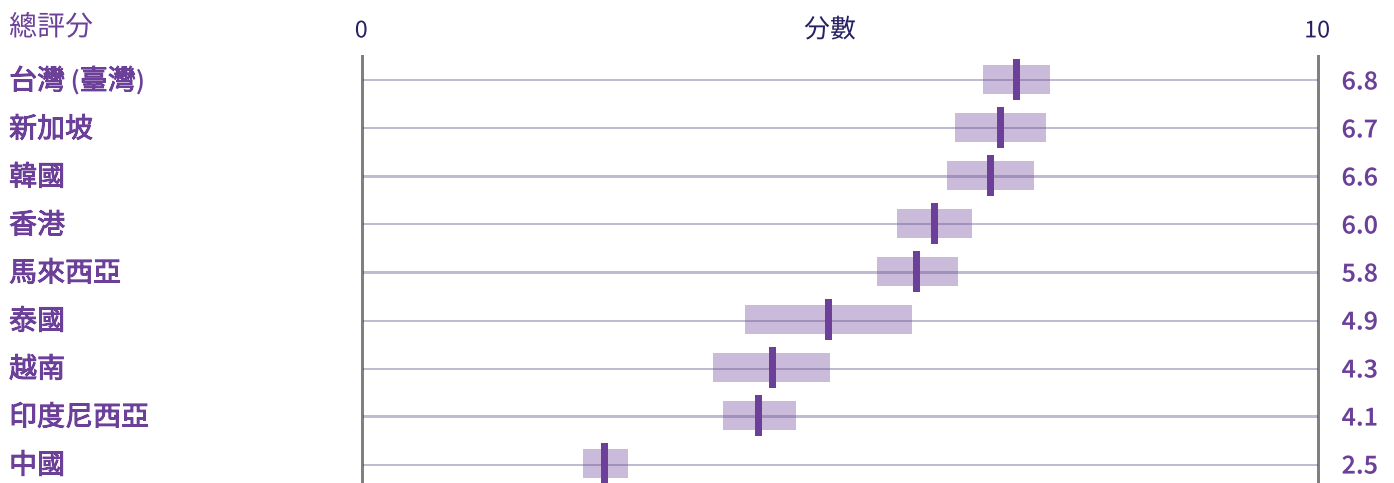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免受死刑權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免受法外處決權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免受酷刑和虐待權



賦權

中國政府限制公民自由和政治自由，並且在賦權權利方面僅獲得滿分為 10 分中極低的 1.9 分。在我們調查的37個國家中，中國得分最低。

對於**集會和結社權利**、**主張和表達權利**、**參政權**方面及**宗教與信仰自由**，中國在各個項目中的分數都處在「非常差」的範圍內。對於所有四項權利，我們調查的人權專家都一致同意「所有人」都面臨這些權利被侵犯的風險。

在**集會和結社權利**方面，中國在滿分 10 分中得 2.1 分，人權專家確認了沒有該權利的廣泛人群，包括人權倡導者、抗議者及批評或反對政府的人，以及來自少數民族和少數宗教群體的人。他們還指出，宗教少數群體的人不能自由集會，甚至在家中的小型社交聚會也被當局驅散。

中國的**主張和發表意見權利**方面的得分也很低，滿分10分僅得2.4分，在我們評估這項權利的四年間並無任何改善。受訪者指出，網上表達也受到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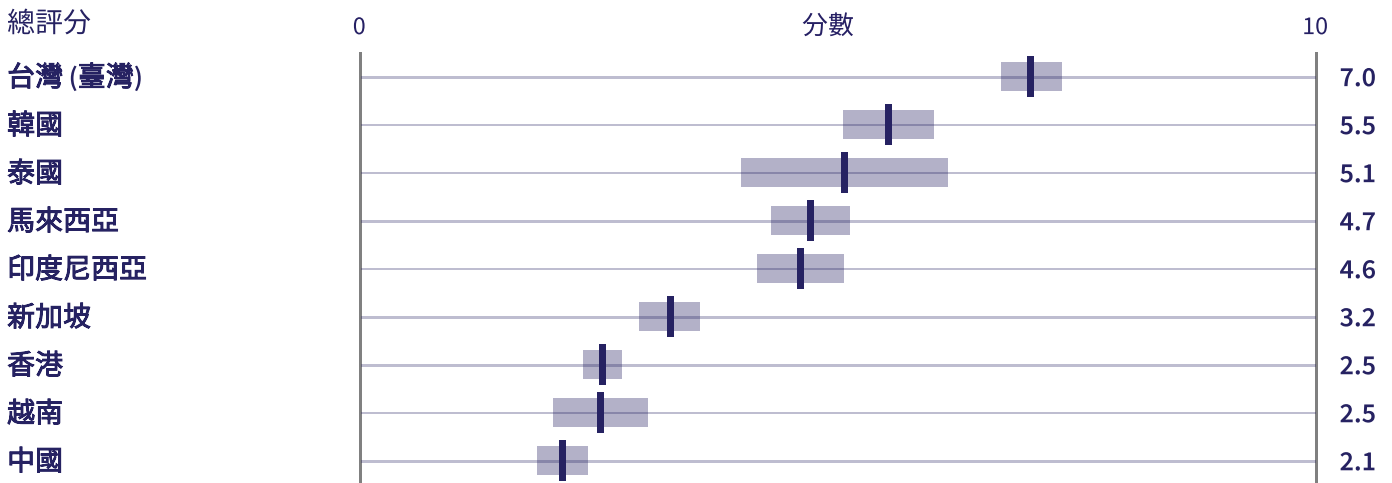
中國在**參政權**方面的得分也處於"非常差"的範疇，在滿分 10 分中只得 2.2 分。受訪者指出，包括新公民運動、中國民主黨和獨立候選人在內的民主支持者沒有參政的自由。

在**宗教與信仰自由權**方面，中國的分數為2.5分。受訪者指出，中國政府限制所有宗教活動，尤其壓制未登記的少數宗教信徒，如基督教徒、維吾爾族穆斯林、法輪功成員和家庭教會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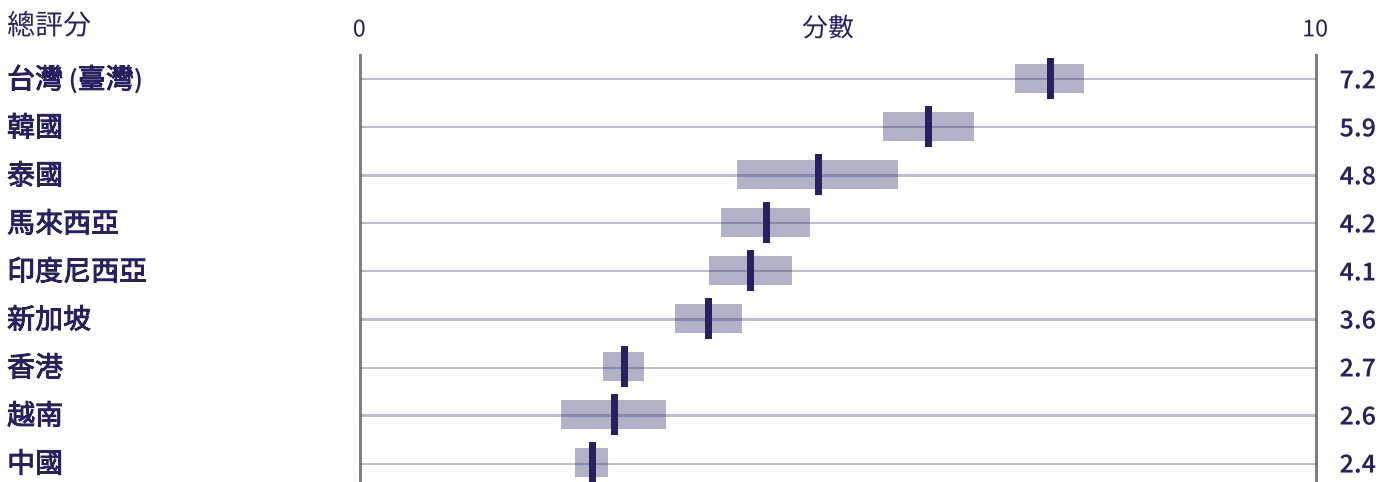
賦權權利容易被侵犯的弱勢群體包括：

- 人權倡導者、抗議者以及任何批評政府的人，以及他們的家人，包括兒童
- 民主支持者
- 記者
- 少數民族和宗教人士
- 被拘留或被指控犯罪者
- 婦女權利和勞工權利活動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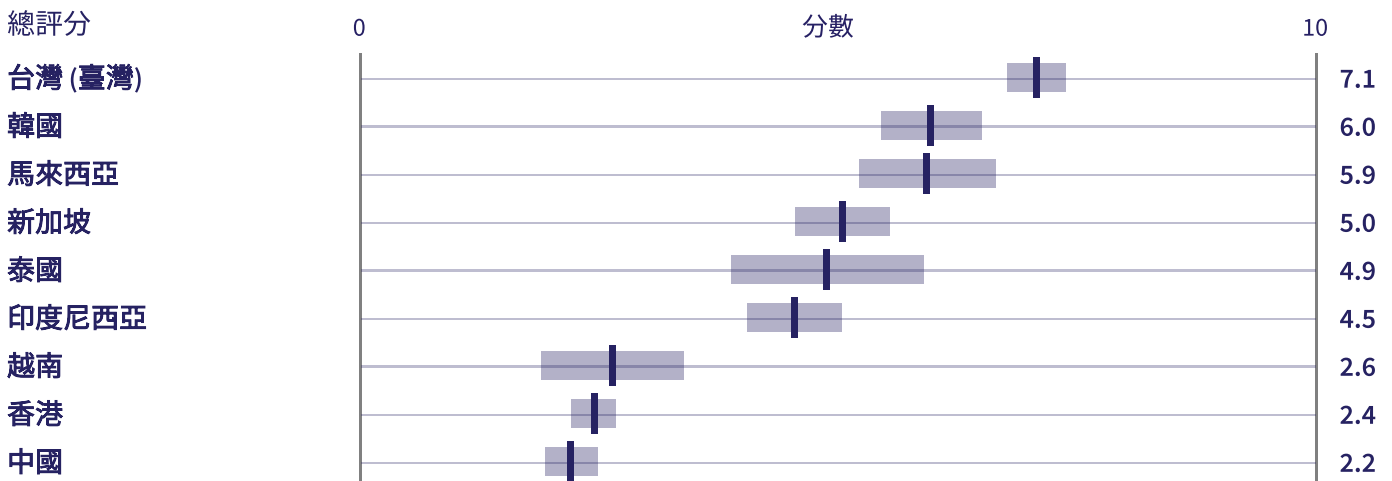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集會和結社權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發表意見言論權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參政權



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宗教和信仰自由權

